

松江区新桥镇人民政府（请示）

松新桥府〔2020〕111号

关于新桥镇新华公寓小区雨污水分流专项工程的请示

松江区水务局：

根据政府有关规定及新桥镇有关要求，新华公寓小区内应实施雨污水分流工程，解决小区整体雨污水管道混流现象，避免小区污水直接或间接进入河道，达到改善水环境质量，提高居住环境质量的目的；实现该小区雨污分流及排水畅通。工程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新桥镇新华公寓小区雨污水分流专项工程
- 二、建设单位：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- 三、建设地址：新庙三路 980 弄
- 四、工程内容：新建改建 DN75-DN300 污水管道 4891.8m；新建改建 DN160-DN600 雨水管道 4543.6m；新建雨水口、污水接

户井、检查井 1311 座；新建隔油池 7 座；新建闸门井 4 座；新建格栅检测井 1 座，修复绿化、道路、场地 7400 m²等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：本工程总投资 998.35 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865.75 万元，其他基本建设费 94.28 万元，预备费及前期管道排摸费 38.32 万元。

六、资金来源：由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自筹。

- 附件：1. 修编封面（新桥新华公寓雨污分流）
2. 编正文（新桥新华公寓雨污分流）
3. （图纸修编）新华公寓雨污分流设计图（不含门面房）
4. 新华公寓排摸图纸

松江区新桥镇人民政府

2019 年 6 月 4 日

松江区新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12 日印发